# 桃園市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專書閱讀測驗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4年3月2日桃教小字第1040012829號函辦理。

### 貳、目的:

- 一、促進教師閱讀與研究風氣,並發揮教育功效。
- 二、充實教育專業知能,以提昇教學品質及教師專業地位。
- 三、鼓勵教師進修,以培養終身學習態度。

## 參、專書閱讀書目:(書籍請學校提供或自行購買)

	1日7000日日(日相明)		1	1
編號	書目	作者	出版社	出版日期
1	翻轉教育 2.0:動手做,	何琦瑜、賓靜蓀、陳	天下雜誌	2014/09/16
	啟動真實的學習	雅 慧、林韋萱、李宜		
		蓁、 張益勤等著		
2	學會思考:創造樂在學習	洪蘭	天下雜誌	2014/07/31
	的人			
3	大數據(教育篇): 教學與	麥爾荀伯格・庫基耶	天下文化	2014/09/29
	學習的未來趨勢	(Viktor		
	Learning with Big Data:	Mayer-Schönberger,		
	The Future of Education	Kenneth Cukier) 譯		
		者:林俊宏		
4	未來教室、行動與無所不	黄國禎、陳德懷	高等教育出版	2014/11/13
	在學習		社	
5	30 招,教出高 EQ 小孩	楊俐容	天下雜誌	2013/03/12
6	沒有教不會的孩子:李家	宋芳綺	天下文化	2014/11/28
	同和博幼的全域教育,讓			
	每個孩子都可以 學會基			
	本學問			

肆、對象:本市公私立高中、國民中小學、幼稚園之教職員工。

### 伍、辦法:

- 一、主辦單位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:桃園市同安國民小學。
- 三、測驗方式:每本書籍限用筆試方式測驗。
- 四、試題保密原則:採命題密封、試題入闡印製、試卷統一彌封等各項考試作業程序。
- 五、配合九年一貫課程之推動,選用相關圖書,以求政策能更落實執行。

### 陸、報名:

- 一、選讀書目有6科,每位測驗者報名<u>每本書籍</u>考試費用繳交<u>新臺幣貳佰元</u>整,因受 測驗時間限制,筆試至多報考5科書目。(建議勿超過3科書目為宜)
- 二、 報名日期:請先於 104 年 3 月 12 日(四)起至 104 年 3 月 18 日(三)止先完成匯款,

並於 104 年 3 月 18 日(三)24:00 前,到同安國小首頁(左上方)/教師專書閱讀專網登錄報名,為便利取得報考者電子資料(以利通訊與聯繫),今年取消 e-mail報名,逾期報名者(含匯款及上網登錄報名),一律不予受理。

三、 聯絡窗口: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教務處

TEL: 03-3269251 轉 210, 同安國小教務俞主任

訊息公布網站:同安國小專書閱讀專網(http://blog. taes. tyc. edu. tw/tycreading/)或是先進入同安國小首頁(http://www. taes. tyc. edu. tw/) 左上方/教師專書閱讀專網

#### 四、報名方式:

- (一)個人或以學校團體至金融機構匯款,匯款之手續費用由考生自行負擔(建議團體 匯款,可節省匯費);如果貴校亦以台灣銀行為公帳使用銀行,可以至台灣銀行存 入同安國小下列(三)之台銀指定戶頭(此法可免手續費)。
  - ※ 上述任一方式,請務必在辦理時,在匯款或存款複寫三聯單上--其他說明欄位或是空白處,註明<u>匯款學校與匯款人姓名及聯絡電話</u>,否則在核對報名與繳費上,會造成很大困擾,不易確認繳費人員與學校。
- (二)在登入同安國小首頁(http://www.taes.tyc.edu.tw/)左上方/教師專書閱讀專網報名(可以直接鍵入http://blog.taes.tyc.edu.tw/tycreading/)時,必須先註冊基本資料,以利報名後更正,或是之後的打印獎狀、印製考試證明或連繫事項等,本次不再使用 email 接受附件報名表方式進行。
- (三) 繳款帳戶如下:

<u>臨櫃匯款</u>:(請於匯款單上註明<u>學校名稱、姓名及聯絡電話</u>)

受款行:台灣銀行桃園分行,代號 0040266

帳 號:026038096185號

匯款戶名: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保管金專戶

- (四)由於報名者眾,本校在核對繳費部分常因無法勾稽出每位考生的繳費情況,故請依 照本項(一)之說明:請務必在匯款或存款複寫三聯單上--其他說明欄位或是空 白處,註明<u>匯款學校與匯款人姓名及聯絡電話</u>。另外在線上報名時,系統會要求 報名人員將匯款單照相直接上傳。
- 研習時數登錄:當日參與考試之高、國中、小學及公立幼兒園教師,請於104.4.25應試後 至當日23:00前,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登錄研習(開課單位:國小教育科;逾時不 候),在確定有應考與成績後,由教育局直接將應得時數,統計於考生的教師研習系 統之中;另私立幼兒園教師無須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登錄研習,研習時數採紙本 方式郵寄。
  - 五、報考者姓名及應考書目,將於三月底以前於同安國小專書閱讀專網 (http://blog. taes. tyc. edu. tw/tycreading/)公告,報考人員請注意核對資料。 若有登錄錯誤,請在期限內與本校聯絡更正,逾期不予受理。
  - 六、報考人員之姓名及應考書目資料核對時,請務必仔細;既經完成報名手續及資料核對後,不得以任何原因要求退費、更改甄試書目或變更應考者。

### 柒、筆試:

一、日期:民國104年4月25日(星期六)

- 二、時間:上午9時至12時
- 三、地點: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(33071 桃園市同德11 街48 號)
- 四、考場規定:參加筆試人員需攜帶身份證或健保卡應考。無論報考幾科之筆試皆從上午9:00-12:00,筆試開始10分鐘內仍未進場者,則取消應試資格。30分鐘後,才可開始交卷離場。請自行衡量書寫速度與能力,決定報考科目數量。

### 捌、獎勵:

#### 一、參加甄審人員:

- (一)成績達 90 分(含)以上者,每本書籍頒發獎狀乙紙(視同著作 0.2 分),並 另核給 24 小時研習章,以資鼓勵。
- (二)成績達80分(含)以上,未達90分者,每本書籍頒發獎狀乙紙(視同著作 0.15分),並另核給18小時研習章,以資鼓勵。未達80分者僅提供成績證明,與下列(三)、(四)項目所述研習時數。
- (三)成績達70分(含)以上,未達80分者,每本書籍另核給15小時研習章, 以資鼓勵。
- (四)成績達 60 分(含)以上,未達 70 分者,每本書籍另核給 10 小時研習章, 以資鼓勵。
- (五)成績為59分以下者,不給予任何獎勵。
- (六) 準時參加應試且成績分數非 0 分者,該科皆另給予基本研習時數 2 小時。
- 二、參加測驗教師成績及格獲桃園市政府頒發研習(證明)及獎狀者,將以掛號郵寄方 式寄送各校教務處-教務主任,**請教務處代收並轉發。**測驗**教師收到獎狀及研習證** 明(本項可能直接登錄在個人研習系統中)**請妥為保管,遺失恕不補發。**
- 三、辦理本計畫工作人員依「桃園縣立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」敘嘉獎 9 人,獎狀若干人(依實際參與工作人員核發),以資獎勵。
- 玖、經費:由應考人繳交之報名費及市府補助伍萬元整共同支應;經費概算俟報名人次確 定後,另陳。

拾、本實施計畫呈校長核可後,報請桃園市政府核准後實施。

	經辨:	教務主任:	校長:
--	-----	-------	-----